

秘书长专报

(25)

秘书处

2014 年 5 月 14 日

关于跨境人民币结算境外国家和地区名单 的汇报

会长，各副会长：

在 5 月 7 日“民营企业金融该服务座谈会”会后，经央行货币二司郭建伟司长同意，我会从央行争取到了跨境人民币结算境外国家和地区名单，拟纳入我会重要资源数据库并作为我会员企业的专项资料和内部资料。因该资料尚未对外正式公布，请妥善保存。

报送：会长，各副会长，监事会

办公室存档

(共印 8 份)

附：跨境人民币结算境外国家和地区名单

亚洲 总计：48

香港 新加坡 中国台湾 日本 韩国 澳门 越南
约旦 乌兹别克斯坦 巴林 伊拉克 巴勒斯坦 格鲁吉亚
土库曼斯坦 巴基斯坦 尼泊尔 印度尼西亚 蒙古 印度
菲律宾 沙特阿拉伯 马尔代夫 孟加拉国 卡塔尔 科威特
阿富汗 阿曼 黎巴嫩 缅甸 泰国 哈萨克斯坦 阿联酋
伊朗 马来西亚 吉尔吉斯斯坦 阿塞拜疆 塔吉克斯坦
不丹 亚美尼亚 东帝汶 叙利亚 也门 朝鲜 斯里兰卡
文莱 老挝 柬埔寨 以色列

非洲 总计：49

南非 埃塞俄比亚 埃及 塞内加尔 科特迪瓦 喀麦隆 加蓬
塞舌尔 毛里求斯 赞比亚 斯威士兰 马里 博茨瓦纳
刚果（布） 利比里亚 肯尼亚 尼日利亚 毛里塔尼亚
纳米比亚 苏丹 厄立特里亚 多哥 坦桑尼亚 阿尔及利亚
赤道几内亚 安哥拉 乌干达 吉布提 突尼斯 刚果（金）
加纳 津巴布韦 马达加斯加 塞拉利昂 莫桑比克 摩洛哥
布基纳法索 布隆迪 马拉维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比亚 贝宁
几内亚比绍 尼日尔 乍得 索马里 马约特 利比亚 佛得角

欧洲 总计：43

英国 德国 卢森堡 法国 瑞士 意大利 荷兰 瑞典 比利时
芬兰 丹麦 西班牙 波兰 俄罗斯联邦 匈牙利 爱尔兰
新西兰 奥地利 塞浦路斯 土耳其 挪威 列支敦士登
白俄罗斯 捷克 葡萄牙 罗马尼亚 拉脱维亚 斯洛伐克
希腊 摩纳哥 乌克兰 爱沙尼亚 保加利亚 波黑
斯洛文尼亚 马耳他 阿尔巴尼亚 立陶宛 摩尔多瓦
克罗地亚 塞黑 梵蒂冈 冰岛

北美洲 总计：23

美国 加拿大 英属维尔京群岛 开曼群岛 巴哈马 安圭拉
百慕大 特克斯科斯群岛 美属维尔京群岛 安提瓜和巴布达
伯利兹 洪都拉斯 墨西哥 牙买加 巴巴多斯 古巴
尼加拉瓜 格陵兰 危地马拉 多米尼加共和国 哥斯达黎加
萨尔瓦多 马提尼克

南美洲 总计：13

巴西 乌拉圭 秘鲁 委内瑞拉 智利 巴拿马 厄瓜多尔
玻利维亚 圭亚那 阿根廷 哥伦比亚 苏里南 巴拉圭

大洋洲 总计：13

澳大利亚 萨摩亚 马绍尔群岛 美属萨摩亚 布维岛 斐济

巴布亚新几内亚 赫德岛和麦克唐纳岛 所罗门群岛

库克群岛 新喀里多尼亚 法属波利尼西亚 托克劳